

臺北市114學年度北投區明德國民小學課程評鑑計畫

壹、依據

- 一、107年9月教育部頒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 二、108年5月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補充規定。

貳、目的

- 一、確保及持續改進學校課程發展、教學創新及學生學習之成效。
- 二、回饋課程綱要之研修、課程政策規劃及整體教學環境之改善。
- 三、協助評估課程實施及相關推動措施之成效。

參、評鑑對象與人員分工

- 一、課程總體架構：由「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學校課程評鑑小組」擔任規劃、設計與實施工作。評鑑小組成員由校長、各處室主任、各學年及各領域教師代表、家長代表組成。
- 二、各領域/科目課程：由各學年各領域共同備課社群辦理，評鑑結果提各學年各領域共同備課社群與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本學年度重點評鑑三～六年級社會領域。**
- 三、各彈性學習課程：由各學年與領域校訂課程小組辦理，本學年度**一至六年級**校訂課程小組，辦理「生活表意」校訂課程評鑑。英語校訂課程小組，辦理「文化交流道」校訂課程**六年級**課程評鑑。資訊校訂課程小組，辦理「數碼世界」校訂課程**六年級**課程評鑑。數學校訂課程小組，辦理「生活密碼」校訂課程**六年級**課程評鑑。藝術校訂課程小組，辦理「生活美學」校訂課程**六年級**課程評鑑。評鑑結果若有必要則提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 四、前述各課程對象之評鑑，本校視需求與經費情形邀教授指導與討論。

肆、評鑑時程、資料收集與方法

各評鑑對象以一學年為評鑑循環週期，以教育部「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之課程評鑑重點及品質參考原則為評鑑指標，配合各課程之設計、實施準備、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等課程發展進程進行評鑑，結合學校既有課程及教師專業發展組織運作時程，分別就文件分析、內容分析、訪談、調查、觀察、會議對話與討論及多元化學習成就評量進行評鑑資料之收集。各對象評鑑資料及辦理時程規劃如下：

一、課程總體架構

層面	評鑑重點	評鑑方法	評鑑資料收集	評鑑時間
課程設計	教育效益 內容結構 邏輯關連 發展過程	訪談、調查、 資料檢閱	1. 課程設計評鑑紀錄。 2. 教科書評選會議紀錄。 3. 領域備課社群紀錄。 4.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114年6月
課程實施準備	師資專業 家長溝通 教材資源 學習促進	訪談、調查、 資料檢閱	1. 學校日家長意見回饋。 2. 社群備課討論紀錄。 3. 學生作業。 4. 學力檢測成績。	第一學期： 115年1月 第二學期： 115年6月
課程實施情形	教學實施			

評量回饋				
課程效果	教育成效	訪談、調查、資料檢閱	1. 課程實施及效果評鑑表。 2. 備課日領域成果簡報。	第一學期： 115年1月 第二學期： 115年6月

二、各領域/彈性學習課程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評鑑方法	評鑑工具	評鑑時間
課程設計	各領域(含跨領域)課程	素養導向 內容結構 邏輯關連	訪談、調查、 資料檢閱	1. 教科書評選紀錄。 2. 社群備課討論紀錄。	114年5月
	各彈性學習課程	學習效益 內容結構 邏輯關連 發展過程	訪談、調查、 資料檢閱	1. 校訂課程實施情形研討分享紀錄。 2. 校訂課程研討紀錄。	114年6月
課程實施準備	各領域(含跨領域)課程/各彈性學習課程	教材資源	訪談、調查、 資料檢閱	1. 社群備課討論紀錄。 2. 校訂課程研討紀錄。	第一學期： 115年1月 第二學期： 115年6月
		學習促進	訪談、調查、 資料檢閱		
課程實施情形	各領域(含跨領域)課程/各彈性學習課程	教學實施	訪談、調查、 資料檢閱	1. 公開觀議課紀錄。 2. 社群備課討論紀錄。	第一學期： 115年1月 第二學期： 115年6月
		評量回饋	訪談、調查、 資料檢閱	課程實施及效果評鑑表。	
課程效果	各領域(含跨領域)課程	素養達成	訪談、調查、 資料檢閱	1. 校訂課程實施情形研討分享紀錄。 2. 校訂課程實施評鑑表。	第一學期： 115年1月 第二學期： 115年6月
		持續進展	訪談、調查、 資料檢閱		
	各彈性學習課程	目標達成	訪談、調查、 資料檢閱		
		持續進展	訪談、調查、 資料檢閱		

陸、評鑑重點與品質原則

各課程對象之評鑑重點及品質原則，以「教育部頒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所列評鑑重點及品質原則為參考。各評鑑人員亦得就各課程之性質及課程發展與教育評鑑之專業知識，予以補充。

柒、評鑑運用

對於評鑑過程及結果發現，作如下運用：

- 一、提供學校課程計畫規劃與實施修正之參考。
- 二、協助教師精進課程、教材、教學活動、評量方式，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 三、協助教師自我肯定，激勵教師專業成長，提升教學品質。

捌、計畫施行

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玖、附件

- 一、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課程設計	課程總體架構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領域/科目課程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彈性學習課程		8. 發展過程	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9. 學習效益	10. 內容結構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關連	12. 發展過程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課程效果	各課程實施情形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1 計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彈性學習課程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進展	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課程總體架構	23. 教育成效	23.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校訂課程「**課名**」實施情形研討分享紀錄

時間	年 月 日	地點		年級	年級
主持人		記錄			
出席人員 簽名					

研討內容紀錄

一、 截至目前，班上「**課名**」課實施的進度與進行的情形。

二、 截至目前，班上學生在「**課名**」課上的表現與成果(請附上照片)。

三、 截至目前，班上在「**課名**」課學習評量上實施的情形。

四、 截至目前，如果班上學生還未達到計畫所訂之目標與素養，您會如何在教學上做調整與補強。

五、各班對「**課名**」課程計畫與教學的省思與回饋。

明德國小 () 校訂課程評鑑表

評鑑人：

評鑑日期： 年 月 日

層面	評鑑 項目	課程評鑑指標	符合的程度					優缺點及建議	
			高 ← → 低						
					5	4	3	2	1
課程 設計	學習 效益	課程符合學生需要及身心發展，並提供學生體驗、探究、發表及整合的機會及符合素養導向課程設計的原則。							
	內容 結構	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課程組成單元或主題，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邏輯 關連	課程內容，能呼應學校願景及特色，其內容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具邏輯性。							
課程 實施	發展 過程	1. 課程設計，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課程規劃能依據相關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各校訂課程小組成員共同討論，並經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師資 專業	教師參與各校訂課程小組或專業學習社群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悉任教課程。							
	家長 溝通	運用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教材 資源	自編教材及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學習 促進	規劃以為促進課程實施，結合學校相關活動，促進課程實施與效果，如：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教學 實施	依據計畫進行教學，並採用多元學習策略，教學策略進行適性教學。							
	評量 回饋	實施校訂課程的教師，能依教學情形，進行對話，適時改進。							

課程效果	目標達成	學生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目標。					
		學生達到預期目標的學習表現，並具積極正向的價值。					
	持續進展	學生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明德國小()領域/科目課程評鑑表

評鑑人：

評鑑日期： 年 月 日

層面	評鑑項目	課程評鑑指標	符合的程度					優缺點及建議
			5	4	3	2	1	
課程設計	素養導向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內容結構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邏輯關連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發展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						

	過程	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 實施	教學 實施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評量 回饋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 效果	素養 達成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持續 進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